



# 社会团体法人

# 登记证书

(副本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51110000050000370XE



发证机关: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

发证日期: 2016年01月21日

(有效期限: 自 2016年01月21日至 2021年01月21日)

名称: 中国国际公共关系协会

业务范围: 学术交流 业务培训 专业展览  
书刊编辑 国际合作 咨询服务

住所: 北京市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  
南大街5号9区685楼7层701室

法定代表人: 赵大力

活动地域: 全国

注册资金: 壹拾万元整

业务主管单位: 外交部



## 年检（年报）记录

2015年度年检基本合格

2016年度年检合格

2017年度年检合格

2018年度年检合格

## 持证须知

一、《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》是社会团体法人依法成立和进行活动的凭证。《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》经加盖社团登记管理机构印章后方为有效。

二、《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》分正本和副本，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社会团体法人应当将正本悬挂于办公场所的醒目位置。

三、《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》不得涂改、转让、出租、出借，除社团登记管理机构以外，其它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、收缴。

四、社会团体法人变更登记事项 应当依照有关规定向原登记管理机构申请换领《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》；如遗失或损毁《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》，应当立即向登记管理机构报告，并依照有关规定申请补发。

五、社会团体法人终止活动，应当在办理注销登记时将《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》交回原登记管理机构。

六、本证书由民政部监制，江苏省（区、市）民政厅（局）印制，未经允许，其他任何单位、个人不得私自印制。